

福建省财政厅文件

闽财会〔2022〕5号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会计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的通知

各设区市财政局，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金融局，各有关单位：

为科学规划、全面指导我省“十四五”时期会计改革与发展，根据财政部《会计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和《福建财政“十四五”规划》有关精神，我们制定了《福建省会计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福建省会计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

为科学规划、全面指导我省“十四五”时期会计改革与发展，根据财政部《会计改革与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和《福建财政“十四五”规划》有关精神，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规划纲要。

一、面临的形势与挑战

（一）“十三五”时期会计改革与发展回顾

“十三五”时期，我省会计工作紧紧围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财政中心工作，以制度建设为基础、以开拓创新为引擎、以强化服务为抓手，较好地完成了《福建省会计改革与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明确的各项任务，会计工作水平不断提升，转型升级成效显著，为福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了有力支撑。

——**会计法律法规有效贯彻落实。**积极做好《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贯彻，通过政策宣讲、业务培训、普法宣传周等形式，线上线下协同发力，扩宽宣传渠道，增强普法工作针对性实效性。修订《福建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办法》，完善会计法治环境，推进会计基础工作更加规范化。广泛收集相关意见建议，跟踪法律法规执行效果，为财政部法律法规修订完善提供有益参考。

——**政府会计改革全面推进。**加强政府会计改革、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宣传培训和贯彻落实，开展调研、深入了解行政事业

单位在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实施中面临的问题和情况，成立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咨询专家组，跟踪指导并提供咨询答疑服务，制定《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贯彻实施工作的意见》，推动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在全省各级各类行政事业单位全面有效实施。

——**会计职能转型实现突破。**着眼于服务各类单位提高内部管理水平 and 风险防范能力，贯彻落实管理会计指引体系，积极推动会计工作转型升级。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工作，实现内部控制报告系统网络化升级，完成全省近2万家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针对性开展现场检查，内部控制建设防风险、防舞弊的作用日益显现。积极引导、发挥会计工作在战略管理、预算管理、风险管理等方面的职能作用，推动会计职能实现从传统的算账、记账、核账、报账向价值管理、资本运营、战略决策辅助等职能持续转型升级。

——**会计领域“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化。**以无纸化、“零跑路”为重点，推行“告知承诺”改革，减材料、减环节、减时限，以财政部门行政审批的“减法”换取会计中介机构市场活力的“加法”，打造更友好的营商环境。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手段，推动部门间监管信息共享，实现动态、精准监管。大力倡导质量优先，通过全覆盖核查、“双随机、一公开”日常检查、重点专项检查等方式，加大会计审计业监管力度，规范行业健康发展。

——**会计人才队伍建设得到加强**。深化会计人员职称制度改革，完善高级和正高级会计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制度，优化流程，增强评审科学性、公正性。深入推进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出台《福建省“会计名家培养工程”建设方案》，组建会计人才库、会计专家池和会计名家工作室，发挥高端会计人才辐射引领作用，促进我省会计人才队伍做优做大。截至2020年底，全省共有18.39万人取得初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7.45万人取得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0.57万人取得高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71人取得正高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选拔培养省级会计领军人才290人，已毕业235人；3人获得财政部“会计名家”称号，56人分别入选财政部各类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程。

——**闽台会计交流与合作进一步深化**。积极发挥地域优势，举办闽台会计师学术研讨会，搭建两岸会计合作与交流的纽带桥梁，充分整合资源，实现优势互补，服务两岸经贸往来和经济发展。与省人社厅、省人民政府台港澳事务办公室联合印发《关于直接采认台湾地区记账士、会计师职业资格有关事项的通知》，推动两岸会计专业技术职业资格互认，为台湾同胞在闽就业、创业提供更为便利的条件。

在肯定我省会计改革与发展取得成绩的同时，应当正视会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会计法治建设仍需加强、会计服务行业监管仍需增强、会计审计工作质量仍需提升、高端人才供给仍显不足、数字化转型仍需加快、会计职能仍有待拓展，

这些问题需要在“十四五”时期通过制度创新、体制优化、机制变革切实加以解决。

（二）“十四五”时期会计改革与发展面临的形势与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会计作为宏观经济管理和市场资源配置的基础性工作，在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进程中，面临难得的发展机遇，同时也面临着诸多挑战。

——从国际看，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冠肺炎疫情大流行影响广泛深远，世界经济结构、产业结构、国际分工等深刻变革，将对国际会计秩序产生较大影响。同时，世界经济稳定复苏需要各国加强经贸往来和政策协同，跨境资本流动规模增加，对跨境会计、审计合作及监管提出新要求，同时也提供了制度创新动力。

——从国内看，经济增长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逐步加快，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显著增强，会计信息在经济发展、营商环境优化和宏观经济决策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同时，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经济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中新的商业模式层出不穷，将深刻影响会计政策的发展与走向，会计工作在职能职

责、组织方式、处理流程、工具手段等方面发生着重大而深刻的变化，挑战与机遇并存。

——从省内看，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的一系列重要理念和重大实践，亲自擘画的新福建建设宏伟蓝图，为福建发展提供了科学指引。党中央明确支持福建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多区叠加的政策优势持续显现，为会计行业的繁荣发展提供了广阔舞台。我省正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涌现出大量新型业务和商业模式，会计工作在服务实体经济方面面临重大挑战，也迎来了难得的历史性机遇。

面对这些新情况、新问题、新挑战、新机遇，要求会计法律法规制度有效实施，会计行业秩序全面规范，会计人员素质持续提升、加速转型，要求会计管理部门继续转变观念、创新管理、改进方法，在认真总结过去五年会计工作成绩经验基础上，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助推会计工作运用新技术、融入新时代、实现新突破，扎实推进会计改革与发展各项工作，不断提升会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财政中心工作水平。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以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

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服务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财政管理工作全局，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和公众利益为根本目的，扎实推进会计准则制度贯彻实施，切实抓好行业和人才队伍“两个管理”、持续强化法治化和数字化“两个支撑”、努力实现会计职能对内对外“两个拓展”，积极推动我省会计事业取得新成绩、实现新跨越，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福建篇章积极贡献会计力量。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对会计改革与发展的全面领导，完善党领导下会计管理工作的制度机制，提高会计工作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为实现会计改革与发展目标任务提供根本政治保证。

——**坚持依法治理**。坚持强化会计法治建设，积极做好会计普法工作，加强会计监督、加大违法惩处力度、加快推进职业道德建设，有效发挥法治固根本、强根基、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坚持创新引领**。贯彻新发展理念，不断推进会计管理制度创新，推动会计管理体制机制变革，破解会计管理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破除会计改革与发展中的制度性障碍，持续推动会计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坚持融合发展**。坚持将会计工作摆到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财政管理工作全局中去布局、去谋划，以数字化技术为支撑，推动会计工作与地方经济管理工作、单位经营管理活动深度融合，充分发挥会计工作基础性服务功能，不断提高会计工作服务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效能。

（三）总体目标

“十四五”时期，我省会计改革与发展的总体目标是：主动适应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客观需要，会计法治建设得到持续加强，会计审计业发展取得显著成效，会计人员素质得到全面提升，会计数字化进程取得实质性成果，会计基础性服务功能得到充分发挥，以实现更高质量、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更好服务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财政管理工作全局。

——**会计法治环境不断优化**。《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全面贯彻落实，我省相关法规制度更加完善，会计诚信体系、会计监督体系更加健全有效，法律约束力得到充分强化，我省会计法治建设质量和水平有效提升。

——**会计审计业实现高质量发展**。会计审计领域“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深化，会计审计秩序进一步规范，执业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服务能力和水平持续提升，行业信誉度不断增强，跨部门、多维度的行业监管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监管合力进一步增强。打造一批在国内有影响力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支持鼓励中、小

型会计师事务所做专做精，会计服务行业进一步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

——**人才队伍结构持续优化。**以我省经济发展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为导向，持续创新会计人才培养方式方法，持续改进会计人才评价体系和评价手段，持续丰富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内容，推动会计人员专业技能和职业道德素养全面提升，会计人才结构更加优化、会计人才队伍不断壮大。

——**会计职能实现拓展升级。**契合新时代数字福建建设工程，以数字化技术为支撑，以推动会计审计工作数字化转型为抓手，形成对内提升单位管理水平和风险管控能力、对外服务财政管理和宏观经济治理的会计职能拓展新格局。

三、主要任务

（一）全面推进会计法治建设

1. 加强会计法治宣传。深入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及其配套规章制度，动态加强对会计新政策、新标准的解读分析，创新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引导社会各方广泛参与会计普法宣传工作，引导单位负责人和社会各界重视、支持会计审计工作，引导广大会计工作者学好用好会计法律知识、自觉树立诚信理念，努力形成学法、用法、守法的良好法治氛围。

2. 贯彻落实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加强对企业会计准则、政府会计准则制度、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等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

宣传、培训和业务指导，积极发挥政府部门、企业、会计师事务所、理论学者等各方面的作用，建立常态化专家咨询指导机制，依托我省会计工作联系点，拓宽意见建议收集渠道，加强信息共享与沟通，推进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高质量实施。

3. 强化会计法治监督。围绕深化财会监督的要求，采用日常监管和专项检查相结合、随机抽查和重点检查相结合、日常业务备案和执业质量检查相结合等方式，依法对会计行业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加大典型案例曝光力度。加强内部控制规范的政策指导和监督检查，强化上市公司、国有企业、行政事业单位建立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的责任。优化执法检查机制，综合执法力量，加强信息共享，推动财会监督与其他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

4. 持续推进会计诚信建设。加强会计诚信教育，将会计职业道德作为会计人才培养、评价、继续教育的重要内容，不断提升会计人员诚信素养。积极探索加强会计诚信机制建设，依托会计管理信息平台，实现跨层级、跨部门、跨系统数据互联互通，健全诚信信息公开披露机制、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加强会计诚信文化建设，把法律规范和道德规范结合起来，营造全行业守法、合规、诚信的向善向上氛围。

（二）推动会计审计业高质量发展

1. 依法整治行业秩序。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严肃财经纪律的决策部署，强化行业监管，规范行业秩序。有序推

进我省《关于进一步规范财务审计秩序 促进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相关部署，依托注册会计师行业年度工作会议和日常联席会议机制，提升监管水平，形成监管合力。紧抓质量提升主线，守住诚信操守底线，筑牢法律法规红线，依法加强对会计师事务所与企业串联违规造假行为的惩戒，对弄虚作假、配合企业蒙骗监管部门和投资者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严惩重罚。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曝光典型案例，着力整顿会计师事务所无证经营、网络售卖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挂名执业、注册会计师超出胜任能力执业等行业乱象。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压实监管责任，综合运用全覆盖核查、“双随机、一公开”日常检查、重点专项检查等方式，加强对会计师事务所和代理记账机构的监管，坚决依法惩处违法违规行为。

2. 强化行业日常管理。持续深化会计领域“放管服”改革，积极推进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和代理记账机构执业许可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切实做好自贸区“证照分离”改革试点工作，进一步简化业务流程，便利申请手续，提升日常管理服务水平，激发现代会计服务业市场主体活力。落实国家部署，探索实行审计报告数据单一来源制度，推动实现全国范围“一码通”，从源头治理虚假审计报告问题。利用信息化手段，强化财会监督大数据分析，及时搜集各类违法违规行为问题线索，实现对会计中介机构的差异化精准监测，提升监管效能。充分发挥注册会计师协会、代理记账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自我服务、自律管理作用，加强行业协

会管理，加强财政部门对行业协会的监督、指导，促进行业协会健康有序发展，做好相关行业的成长发展与监督约束。完善现代会计服务业政府行政管理、行业自律管理相互协调、相互配合、相互支撑的监管格局。

3. 优化行业执业环境。引导形成以质量为导向的选聘机制，从源头有效遏制恶性竞争。引导会计师事务所强化风险意识，严把业务承接关和审计质量关。严格执行职业风险基金制度规定，加强职业责任保险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情况监督，规范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和使用，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提升风险防范能力。加强会计师事务所一体化管理，引导会计师事务所在人员调配、财务安排、业务承接、技术标准和信息化建设方面实行统一管理。积极推动注册会计师行业、代理记账行业电子证照的应用推广，实现电子证照跨地区、跨部门共享和互信互认。

4. 提升行业服务能力。结合我省大、中、小型会计师事务所特点，从一体化管理、信息化管理、“专精特”发展等方面选树典型示范，推广先进经验。鼓励和支持省内会计师事务所提升品牌化、国际化水平，努力成为国内领先、国际上有影响力的会计师事务所。创新继续教育方式，围绕专业胜任能力、职业技能、职业价值、职业道德等重点，丰富完善教育内容。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手段，切实提高培训效果，持续保持和强化注册会计师专业胜任能力和职业道德操守，促进审计质量提升。

（三）加强会计人才队伍建设

1. 抓好高端会计人才培养。配合财政部做好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组织工作，着力加强企业总会计师、行政事业单位财务负责人、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等群体及其后备人员的培养工作。深入实施福建省“会计名家培养工程”，加强会计人才库、会计专家池和会计名家工作室建设。持续开展福建省会计领军人才培养，创新选拔、培养、考核、使用等机制，加大后续教育力度，推动会计领军人才更好地发挥辐射引领作用。积极组织开展省级高端会计人才的选拔和培养工作，出台相关经费补助政策，强化对会计人才的培养支持。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因地制宜开展高端会计人才培养使用工作，不断壮大全省高端会计人才队伍。

2. 提高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质量。以经济发展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为导向，以能力框架为指引，继续完善我省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办法，丰富继续教育内容和方式，建立多层次人才教育培养指导体系，积极推进继续教育信息化平台建设和应用。

3. 完善会计人才评价体系。探索建立以诚信评价、专业评价、能力评价为维度的会计人才综合评价体系，引导和教育广大会计人员诚信执业、提升能力。认真做好会计技术资格考试和评审工作，继续深化会计人员职称制度改革，完善评价标准，充分发挥职称制度对会计人才培养的导向和引领作用。按照财政部部署，推动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与注册会计师等职业资格考试科目互认、与会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相互衔接，畅通各类会计人员流动、提升的渠道。

4. 建设会计人才培养基地。充分发挥省内知名高校、科研院所、会计行业组织（团体）等在会计人才培养方面的重要作用，加强会计人才培养基地建设。依托各基地开展高端会计人才培养、会计人才知识更新、会计智库建设、闽台会计人才交流等，打造高端会计人才培养主阵地。加强对会计行业组织（团体）的指导和监督，支持其加强会员管理，举办会计学术交流等活动。鼓励和引导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参与会计人才培养，共同提高会计人员能力水平。

（四）加快会计审计数字化转型步伐

1. 积极推动会计工作数字化转型。认真抓好《企业会计信息化工作规范》等制度的贯彻落实，将会计信息化工作规范的适用范围从企业扩展至行政事业单位，实现会计信息化对单位会计核算流程和管理的全覆盖。落实国家部署，做好我省电子凭证会计数据标准试点单位的对接和服务工作，推动电子会计凭证开具、接收、入账和归档全程数字化和无纸化。借助信息化手段，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落地和有效实施。推动信息化新技术应用于会计基础工作、管理会计实践、财务会计工作和单位财务会计信息系统建设。

2. 积极推动审计工作数字化转型。鼓励会计师事务所积极探索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数字化转型，依法依规利用数字化审计技术。按照国家部署，大力推进银行函证集约化、规范化、数字化

进程，利用信息技术手段解决函证不实等问题，以提升审计效率效果、防范金融风险。

3. 积极推动会计管理工作数字化转型。优化全省会计人员信息管理平台，持续采集更新会计人员信息，完善会计人员信用信息，有效发挥平台社会服务功能，提高会计人员管理效率。积极探索依托财政会计行业管理系统、全国代理记账机构管理系统，实现对行业发展状况的实时动态跟踪，提升事中事后监管效能。强化会计管理大数据运用，为提升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数据支撑。

（五）大力推动会计职能拓展

1. 推动会计职能对内拓展。加强对企业管理会计应用的政策指导、经验总结和应用推广，推进管理会计在加速完善现代企业制度、促进企业有效实施经营战略、提高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加强管理会计在行政事业单位的应用推广，为行政事业单位提升内部治理水平作出有益探索。加强内部控制规范的政策指导和监督检查，强化上市公司、国有企业、行政事业单位建立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的主体责任，为各类单位加强内部会计监督、有效开展风险防范、确保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夯实基础。

2. 推动会计职能对外拓展。服务政府预算管理、资产管理、债务管理、绩效管理需要，推动有关各方加强对政府会计信息的分析应用，为提升政府部门财务管理水平和财政可持续性提供

信息支撑。服务政府决策和监管需要，支持企业财务数据的有效分析运用，为有关方面评估我省经济运行效果、做好相关政策决策以及开展财政监督等提供信息支撑。服务企业可持续发展需要，充分发挥会计职能在市场资源配置中的作用，为企业创新发展提供支撑。

（六）继续加强闽台会计合作

积极探索海峡两岸会计融合发展新路，加强闽台会计领域交流合作，持续开展台湾地区记账士、会计师职业资格采认，支持台湾优秀会计人才来闽就业创业，努力把福建打造成会计行业台胞登陆的第一家园。

（七）着力加强会计研究和学术交流

1. **组织会计研究攻关。**聚焦国家重大战略实施，立足“十四五”时期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配合会计改革与发展重点任务，凝聚我省理论界和实务界的研究力量，充分发挥福建省会计名家工作室、会计领军人才的辐射引领作用，开展重大项目、重点课题研究。跟踪研究领域最新进展，切实促进学术成果转化，为有关政策的制定完善和有效实施提供科学论证和决策参考。

2. **加强会计学术交流。**充分利用厦门大学、厦门国家会计学院等知名高校院所会计学科资源，积极开展学术研讨和前沿会计实务交流活动，更好地服务于经贸往来和资本流动。充分发挥福建省会计学会和珠算心算协会的桥梁纽带作用，加大会计知识宣传、会计人员服务及珠算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推广，不断创新完

善工作运行机制，改进学（协）会会员服务，进一步提高组织凝聚力，增强社会服务力。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级财政部门及有关主管部门要重视和加强会计管理工作，统筹规划，组织协调，确保规划纲要的有效落实；指导、督促会计管理机构、会计行业组织、会计学会等加强协作、抓好落实，共同推进会计管理工作，促进本地区（部门）会计管理工作水平不断迈上新台阶。

（二）健全会计管理机构

各级财政部门要高度重视会计管理机构和队伍建设，进一步健全会计管理机构，充实会计管理队伍，落实会计管理经费，为会计改革与发展提供重要的组织、人力资源和资金保障。各级会计管理机构要增强服务意识，用好会计工作联系点制度，抓好窗口建设，进一步提升会计管理工作效能和服务质量。

（三）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各级财政部门及有关主管部门应当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规划纲要的基本内容，广泛宣传“十四五”时期会计改革与发展的目标任务，争取社会各界对会计改革与发展的理解、重视、支持，为全面深化会计改革与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四）狠抓规划落地落实

各级财政部门及有关主管部门要对规划纲要确定的目标任务进行分解，并督促落实。要定期检查、评估规划纲要的落实情况，针对存在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规划纲要确定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年9月7日印发

